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4-46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1.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辰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辰州矿业)及三级子公司湖南省怀化井巷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井巷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辰州矿业拟以自有资金7,200万元对其全资子公司井巷公司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井巷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9,200万元,辰州矿业持有井巷公司100%股份。

2.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上述全资子公司对其子公司增资事项,并授权辰州矿业管理层签署上述增资事项相关的各项文件。

3.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井巷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全称:湖南省怀化井巷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222745912370R

成立日期:1994年11月03日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法人代表:邹熹晨

注册地:沅陵县官庄镇沃溪村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矿产资源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选矿;矿产资源储量估算和报告编制服务;矿物洗选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专用设备修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情况:辰州矿业持有其100%股份。

井巷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877.31	612.49
负债总额	3,902.92	3,676.33
净资产	−3,025.61	−3,063.84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3月
营业收入	9,115.51	421.38
利润总额	−753.28	−20.64
净利润	−753.28	−20.64

注:2023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3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井巷公司拥有矿山工程总承包二级,地质钻探乙级、坑探丙级及劳务派遣资质等。

经查询,截至目前,井巷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增资的目的

1.根据湖南省国资委要求,公司在2025年以前要彻底取消井下采掘工程对外承包,辰州矿业拟以井巷公司为平台,逐步将井下采掘工程外包队伍全部转换为自营队伍。井巷公司连年亏损,目前运营资金有限。本次增资有利于缓解井巷公司资金压力,优化资本结构,为井巷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支撑,满足辰州矿业和井巷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2.根据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发的《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湘建法〔2023〕158号)(以下简称《通知》),"其中企业申请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延续的,企业净资产、技术负责人须满足《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规定的相应类别二级资质标准要求(企业净资产4,000万元以上),注册人员等其他指标须满足相应类别三级资质标准要求。"按照《通知》要求,井巷公司矿山工程总承包二级资质需在2024年9月30日前按照资质管理有关规定及资质标准要求申请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本次辰州矿业对井巷公司增资可以满足"净资产4,000万元以上"的资质延续条件。

(二)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增资的资金来源为辰州矿业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三级子公司,总体风险可控。本次增资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4-45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鉴于天职国际已连续多年为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竞争性谈判和审慎决策,公司拟聘任天健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王国海

截至2023年末,天健拥有合伙人238名、注册会计师2,272名,从业人员总数近8,00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36名。天健2023年业务收入(经审计)34.8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9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8.40亿元。

2023年度天健为675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等,审计收费6.63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7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新葵	1998年	1997年	1997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了华纳药厂、克明食品、华菱钢铁、芒果超媒、华联瓷业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新葵	1998年	1997年	1997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了华纳药厂、克明食品、华菱钢铁、芒果超媒、华联瓷业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贺 胜	2020年	2015年	2015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了华纳药厂、湖南白银、飞沃科技等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金 闻	2008年	2003年	2008年	2024年	近三年复核了克明食品、中京电子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前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市场行情、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拟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149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12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9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由天职国际担任,天职国际已连续15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3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天职国际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2024年度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天健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要求,做好后续沟通及配合工作。

天职国际及其工作团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切实履行应尽职责,公司对其多年来的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竞争性谈判情况

公司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相关规定,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对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实施采购,根据评审结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选。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根据监管要求及本公司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落实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相关工作,经过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材料。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4-47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15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上午9:15至2024年7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7月9日,于该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地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二段217号1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内容详见2024年6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24年7月15日(上午9:00-12:00)。

2.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4年7月12日)。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3. 登记地点: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寄地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二段217号14楼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410100 传真:0731-82290893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2. 会议咨询: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31-82290893

联系人:吴锋、崔利艳

3.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155;投票简称:湘金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7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9:15至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下列议案投票。

如果委托人未对以下议案做出具体表决指示,受委托人可以代为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的性质:

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附注:1、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视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4-44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417,41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月16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80,200万元,增加后,预计2024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497,61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28)。

公司子公司湖南辰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辰州矿业)及其下属子公司和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龙矿业)拟向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白银)销售原料、商品,辰州矿业子公司怀化辰州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湖南辰州机电有限责任公司拟为湖南白银及其子公司提供运输、工程改造与安装等服务。本次预计增加关联交易金额为4,200万元,增加后,预计2024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501,810万元。

2024年6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王选祥先生和陈泽吕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预计增加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1-5月份实际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原料、商品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含锑金精矿物料、银副产品	市场定价	3,400.00	0.00	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运输、工程改造与安装服务	市场定价	800.00	0.00	0.00
合计				4,200.00	0.00	0.00

因预计关联人数量较多,且预计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单独披露标准,公司将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下且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关联人按照同一实际控制人"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和公司的关联关系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1月8日,注册资本282,308.8646万元,注册地位于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1号(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内)。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高纯银及银制品、高纯硝酸银、银基纳米抗菌剂、电解铅、粗铅、高纯铋、电积铜、氧气、氮气、压缩气体、液化气体;综合回收黄金、硫酸及其它金属;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截至2024年3月31日,湖南白银的总资产为59.44亿元,净资产为31.25亿元;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为158,840.2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0.4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湖南白银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湖南白银为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采取货到付款方式或约定的其他方式,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不存在坏账风险。

经查询,湖南白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一)定价政策与依据:按照"公正、公平、诚实信用、等价有偿、非独占经营"的原则,根据国际及国内市场同类产品市场行情确定交易价格。

(二)结算方式:采用货到付款或双方约定的其他付款方式进行交易。

(三)协议签署情况:

1.协议签署方式:在2024年度预计的总交易金额额度内,每一批次的交易均根据市场行情及需求情况签订相应的业务合同。

2.生效条件:累计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议和股东大会批准的全年预计额度内时,交易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超出上述额度,则需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湖南白银主要从事多金属综合回收业务,辰州矿业及其子公司甘肃辰州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新龙矿业向湖南白银销售银副产品及含锑金精矿物料等;辰州矿业全资子公司怀化辰州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湖南辰州机电有限责任公司为湖南白银提供运输、工程改造与安装等服务。上述举措可以实现双方的优势互补和专业化协作,提高公司的规模和影响力。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日常生产经营产生的,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有任何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增加2024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是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所必需的,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和关联人均在审议过程进行了充分的陈述,关联人在表决过程中进行了回避,该关联交易体现了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4-43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6月25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给所有监事。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传真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4-42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6月25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所有董事、监事和高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传真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选祥先生、陈泽吕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44)。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149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12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9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45)。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每人7.5万元/年(税前)调整为每人10万元/年(税前)。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关联董事李荻辉女士、李夕兵先生、陈爱文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因超过半数委员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湖南辰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7,200万元对其子公司湖南省怀化井巷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46)。

五、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4-47)。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62 证券简称:恩华药业 公告编号:2024-034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为了尊重中小投资者权益(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提高中小投资者对股东大会重大决议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28日(星期三)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湖西路31号恩华科技大厦3楼301会议室。

(三)召集人: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孙彭生先生。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计176人,所代表股份数额为539,281,8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7,588,092股的比例为53.5221%。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5名,所代表的股份数额为486,986,5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7,588,092股的比例为48.332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1人,所代表股份数额为52,295,2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7,588,092股的比例为5.190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事项的相关议案已委托公司独立董事陈国祥先生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征集起止时间为:2024年6月25日-2024年6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6月13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在征集委托投票权有效期限内,公司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陈国祥先生进行投票。

2、中小投资者出席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171人,所代表股份数额为52,295,2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7,588,092股的比例为5.190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所代表股份数额为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7,588,092股的比例为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1人,所代表股份数额为52,295,2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7,588,092股的比例为5.1901%。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股东大会,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胡晓珂、胡裔光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拟作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均进行了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

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股数(股)	 比例	反对 股数(股)	 比例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539,281,805	535,980,768	99.3878%	3,300,137	0.6120%	900	0.0002%

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

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股数(股)	 比例	反对 股数(股)	 比例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52,295,234	48,994,197	93.6877%	3,300,137	6.3106%	900	0.0017%

表决结果: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拟作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均进行了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

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股数(股)	 比例	反对 股数(股)	 比例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539,281,805	536,135,068	99.4165%	3,145,837	0.5833%	900	0.0002%

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

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股数(股)	 比例	反对 股数(股)	 比例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52,295,234	49,148,497	93.9828%	3,145,837	6.0155%	900	0.0017%

表决结果: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拟作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均进行了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

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股数(股)	 比例	反对 股数(股)	 比例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539,281,805	536,135,068	99.4165%	3,145,837	0.5833%	900	0.0002%

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

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股数(股)	 比例	反对 股数(股)	 比例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52,295,234	49,148,497	93.9828%	3,145,837	6.0155%	900	0.0017%

表决结果: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胡晓珂、胡裔光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62 证券简称:金发拉比 公告编号:2024-026号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按期收回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及收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4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合适收益的现金管理产品,自有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现将公司购买的已到期现金管理产品及收益情况公告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收益起算日期	产品到期日	投资期限	赎回本金(万元)	收益金额(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年3月8日	2024年6月6日	90天	1000	66,575.34	1.55%–2.7%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年3月4日	2024年6月6日	94天	1900	63,121.64	1.29%–2.94%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年3月4日	2024年6月7日	95天	2100	71,054.79	1.30%–2.95%
合计						5,000	200,751.77	——

目前公司购买的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截至本公告发出日,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本金5,000万元及收益200,751.77元已收回至本公司账户。

特此公告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62 证券简称:金发拉比 公告编号:2024-027号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4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商业银行等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合适收益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等等),单一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投资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相关风险投资品种,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现将公司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期限(天)	资金来源	产品类型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490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9月25日	1.29%–2.96%	103天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510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9月27日	1.30%–2.97%	105天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9月12日	1.45%–2.1%	90天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注: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

2、预期年化收益率为扣除现金管理产品费用后可获得的预计年化收益率。

二、购买上述现金管理产品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受各种市场因素、宏观政策因素等的影响,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所投资的未到期资产的市场价值可能下跌,可能会导致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提前终止。

(2)流动性风险:上述现金管理产品不提供开放日之外的赎回机制,投资者在存续期限内没有提前终止权。

(3)信用风险:发行人发生信用风险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上述现金管理产品的本金及收益产生影响。

(4)政策风险: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上述现金管理产品的正常运行。

(5)利率风险:由于市场的波动性,投资现金管理产品将面临一定的利率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存续期间,若人民银行提高存款利率,客户将失去将资金配置于存款时收益提高的机会,或因物价指数的抬升导致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导致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6)其他风险:如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相关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应对投资风险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及收益的回收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投资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购买上述现金管理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出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13,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利率	期限(天)	资金来源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	2024年4月19日	2024年8月2日	1.65%–2.45%–2.65%	105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	2024年4月19日	2024年8月2日	1.65%–2.45%–2.65%	105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	2024年4月19日	2024年8月2日	1.65%–2.45%–2.65%	105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1,400	2024年4月3日	2024年7月10日	1.29%–3.22%	98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1,600	2024年4月3日	2024年7月11日	1.30%–3.23%	99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1,600	2024年5月13日	2024年8月16日	1.30%–3.24%	95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1,400	2024年5月13日	2024年8月14日	1.29%–3.23%	93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490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9月25日	1.29%–2.96%	103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510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9月27日	1.30%–2.97%	105	自有资金
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9月12日	1.45%–2.1%	90	自有资金
合计	13,000	--	--	--	--	--

特此公告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